医保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告

**第一部分 医保局部门概况**

一、部门主要职能

（一）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、政策、规划和标准，落实省、市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、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、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贯彻执行省、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，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，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。

（三）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，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。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。

（四）贯彻落实省、市统一的药品、医用耗材、医疗服务项目、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。

（五）贯彻落实省、市制定的药品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、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，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，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，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。

（六）贯彻落实省制定的药品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，做好药品、医用耗材集中招标采购平台建设的相关工作。

（七）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，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，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，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。

（八）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、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。组织实施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。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。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。

（九）完成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二、部门基本情况

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1个

本部门2019年年末编制人数 29 人，事业编制24 人；年末实有人数 20人，其中在职人员 20 人。

**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总计382.79万元，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0.72万元，较2018年增加78.32 万元，增长25.72%；本年收入合计342.07 万元，较2018年增加106.49万元，增长 45.2%，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财政专户收入。

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：财政拨款收入 279.76万元，占总收入 81.78%，财政专户收入62.31，占总收入18.22%。

二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9年度支出总计 352.42 万元，较2018年增加88.66万元，增长33.61 %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、正常调资及津补贴调标；年末结转和结余 30.36 万元，较2018年减少10.35万元，下降25.2 %，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。

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：基本支出352.42 万元，占 100 %。

三、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67.13 万元，决算数为279.76 万元，超额完成年初预算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52.42万元，决算数为 352.42万元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52.42万元，其中：

（一）工资福利支出279.23万元，较2018年增加71.16万元，增长34.2%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和津补贴调标。

（二）商品和服务支出62.76万元，较2018年增加13.78 万元，增长28.13%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。

（三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.94 万元，较2018年增加1.23万元。增长18.33%，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津补贴调标。

（四）资本性支出2.48万元，为购置办公设备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 万元，决算数为0.68万元，决算数较2018年减少 0.32万元，下降32%，其中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，决算数为 0 万元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 万元，决算数为0.68万元，决算数较2018年减少0.32万元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万元，决算数为 0万元，完成预算的0 %，。

七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

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2.48万元，为购置办公设备。